

证券代码：835347

证券简称：世纪微熵

主办券商：恒泰证券

北京世纪微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，实收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。	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00 万元，实收资本人民币 2300 万元。
第七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	第七条 董事长 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
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：专业承包；技术推广；销售计算机、软件；基础软件服务；应用软件服务（不含医用软件服务）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软件开发；销售专用设备、仪器仪表、电子产品；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。）	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：专业承包；技术推广；销售计算机、软件；基础软件服务；应用软件服务（不含医用软件服务）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软件开发；销售专用设备、仪器仪表、电子产品。 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第十六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000 万股，每股一元，均为普通股。	第十六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300 万股，每股一元，均为普通股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本次《公司章程》的修订是对公司目前发展状况的合理反映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世纪微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世纪微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0月25日